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达志科技	股票代码	3005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申毓敏	张学温	
办公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柏东县经国工业园金威路	湖南省衡阳市柏东县经国工业园金威路	
传真	0734-8813813	0734-8813813	
电话	0734-8813813	0734-8813813	
电子信箱	dazhitech@126.com	dazhitech@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业务概况

1、新能源电池业务

公司以“领湃新能源”作为新能源电池业务板块品牌,秉承“技术领先,澎湃动力”的使命,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类别覆盖电芯、模组、系统集成,全方位布局新能源汽车、储能应用领域,致力于为全球新能源市场提供一流的解决方案,以领先的技术推动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9亿元,同比增长228.15%,公司的新能源电池生产供应能力大幅提升,经营情况稳定向好,公司管理团队紧抓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形成公司业绩发展持续内生动力。2022年度,公司全面开展降本增效,完成135Ah电芯二代产品导入,实现材料成本下降4.23%,同时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力度,新能源电池业务已获得16项发明专利、148个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具备材料、电芯、模组及PACK的独立开发测试能力,产品在安全性、循环寿命、成本等方面具有行业竞争优势;快速提升产线生产能力,启动第二条产线建设;同时,市场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公司连续获得上汽通用五菱、江苏吉麦汽车、北京汽车制造公司、东方旭能等客户订单,进一步得到了市场认可;2022年公司进入全国动力电池企业磷酸铁锂细分市场装机量排名前15位。另外公司在储能领域已经取得突破性成绩,完成三峡新能源山东台儿庄25MWh、国电投山西左权20MWh示范标杆项目交付;完成首款簇级储能产品开发;完成工商业储能LB200项目样品开发,填补了公司在工商业储能市场产品空白。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

公司业务涉及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主要产品包括涂镀添加剂与涂镀中间体等,广泛应用于汽车、机械、电子材料、涂料、建筑、船舶、航空航天等领域。报告期内,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面临着多重挑战,主要包括环保压力和市场竞争加剧。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加强和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环保改造,以提高产品质量和环保标准,适应政策环境和市场需求。此外,随着国内外市场竞争的加剧,表面工程化学品行业需要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以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市场竞争力。

(二)经营模式

1、新能源电池业务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新能源电池产能提升,不断提高产品供应能力。研发方面,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需求,以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为核心竞争力进行产品开发。启动、完成280Ah及100Ah等多样产品开发,启动中试线建设。同步开发三元高能量密度、叠片技术、快充等技术研发。公司新能源电池研发中心已形成一定的电芯、模组、PACK产品设计、试制、调试、验证能力,为公司动力电池及电池系统产品研发提供有力支持。同时为提升研发实力,公司提高产品全流程的开发验证能力,进一步缩短产品量产导入周期。

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公司产能以及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合理组织安排生产。同时公司对标行业,持续进行工艺和设备优化,开展质量改善、精益管理,不断提升装备水平制程能力及现场工艺标准化水平,全力提升产品制造水平。在新产品导入环节,严格执行APQP流程,前移量产质量边界,依据APQP及再发防止等机制,健全新品导入管控,缩短产品导入爬坡周期;生产环节,健全作业标准化机制,建立设备预防性保养机制,通过CTO/CTS工艺参数DOE验证保证质量,精细粉尘管理及环境管控,持续提升产品优率及一致性。

采购方面,公司已经完成量产产品的供应链布局,实现了稳定供货。供应商准入环节,公司已获得IATF16949质量体系认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评价和选择供应商,按《供应商管理程序》对供方进行绩效监视和再评价。新供应商开发时组织研发、采购、质量部门对供应商现场审核,综合评估供应商质量保证能力、供应能力及成本水平,筛选符合客户及公司要求的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核、体系审核、样品测试后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每月根据产销计划拉动物料需求,向原材料供应商下发订单,来料检验合格后完成入库。同时持续开展原材料行业供需关系监控分析,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来达到保障供应和降低成本的目的。

营销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公司根据经营大纲制定客户开拓目标计划,设立专职人员进行市场调研、顾客寻访,针对目标客户进行详细的技术方案对接,待产品开发成熟后向客户送样检测,依据客户订单组织生产交付。并通过参与行业论坛、专业展会等多元化的方式提升在行业内的知名度,进行市场开拓。

2、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销售涂镀添加剂、涂镀中间体等产品实现盈利。研发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在依靠公司研发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自主研发的同时,通过与各大科研院所的合作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在新型环保涂镀中间体产业化等工艺技术方面取得了业内领先成果。采购方面,公司在考虑市场因素的基础上通过双方协商定价的方式购买生产所需原材料,通过建立稳定的采购体系,并建立与原材料采购有关的质量控制管理制度来保证公司采购的稳定性。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各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和市场需求预测,并在参考客户订单情况的基础上,根据行业的季节性需求变化组织安排生产。营销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产品主要销售给下游涂镀生产加工企业和涂镀添加剂生产厂商,在国际市场上,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采用自主出口和进出口公司代理出口的方式销往境外市场。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及期望毛利率拟定产品期望售价,并综合考虑不同的客户类型、客户规模、产品推出市场的时间等因素,对具体销售价格进行适度调整。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在“双碳”国家战略目标驱动下,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向好,带动锂离子动力电池的需求快速增加。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显示,2022年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688.7万辆,同比增长93.4%。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统计显示,2022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294.6GWh,同比增长90.7%,汽车行业电动化进程仍在加速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将带动动力电池的进一步发展,虽然目前中国新能源动力电池企业竞争激烈,市场趋于集中,但动力电池市场仍在持续增长,不断扩大的增量市场,为新进的具有研发技术优势的动力电池企业提供市场机会。公司将通过推进核心产品的研发量产、开展前沿产品的研发及储备研发、加强与下游客户的深度合作等举措,抓住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发展的窗口期,满足不同客户对新能源动力电池的多样化需求。同时,公司在储能电池领域进行布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陆续出台政策,鼓励储能多元化发展,研究健全新型储能价格机制,2021年7月23日正式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到2025年,我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3000万千瓦以上。根据2月13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22年我国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870万千瓦,同比增长110%,未来新型储能增长空间巨大,公司将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内生动力,积极布局储能电池市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577,696,488.46	1,834,777,304.54	-14.02%	1,094,165,90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689,198.08	187,844,534.03	-43.20%	308,795,483.57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479,159,696.92	146,016,712.96	228.15%	112,367,53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642,767.14	-124,716,384.67	-89.74%	-50,375,85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385,635.92	-239,501,937.50	-17.07%	-106,672,66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57,020.40	-16,604,062.59	-1,809.51%	-1,482,91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0	-0.79	-89.87%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	-0.79	-89.87%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38%	-50.40%	-90.98%	-11.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653,117.35	126,082,022.09	136,601,037.62	178,823,51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177,360.90	-77,311,197.58	-68,736,819.64	2,582,61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981,957.06	-68,514,212.71	-70,709,054.96	-45,180,41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27,419.38	-146,374,316.80	-74,318,856.28	263,571.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志华	境内自然人	33.84%	53,507,690.00	0.00		
湖南衡岳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29.95%	47,365,711.00	0.00		
刘红霞	境内自然人	4.18%	6,617,959.00	0.00		
普薇资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	5,094,300.00	0.00		
普薇投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2,800,000.00	0.00		
闫希辉	境内自然人	0.62%	983,746.00	0.00		
孙平	境内自然人	0.62%	979,650.00	0.00		
欧盟资本管理(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欧盟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901,600.00	25,600.00		
刘丽	境内自然人	0.40%	628,700.00	-61,300.00		
广州胜冠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胜冠瑞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545,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蔡志华与股东刘红霞系夫妻关系,普薇资本有限公司系普薇投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提前换届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聘任工作,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2022年1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公司自2022年5月26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达志”变更为“达志科技”,股票代码仍为“300530”,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20%,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3、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7日、2022年3月30日、2022年6月28日、2022年12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的相关议案,具体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2年1月8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6月29日、2022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3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4月2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叶善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审慎履行职责,指导公司规范运作和业务发展,决策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根据2022年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周秋林女士、罗万里先生、赵航先生、王建新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公司管理层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面对2022年新能源电池行业上下游的波动和日益加剧的竞争,公司管理层以创新促发展,向外开拓市场,对内加强管理,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总经理就2022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2年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664.2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518.17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资金安排计划及发展规划,公司拟定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9,518.17万元,实收股本为15,813.9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664.28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9,518.17万元,实收股本为15,813.9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员中25名激励对象离职(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4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1人),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2.56万股。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中9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6万股。

本次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共计98.56万股。

董事于洪涛、申毓敏、游辉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当前公司业务在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布局逐步扩大,主要经营目标及发展战略发生变化,原公司名称“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不能准确反映公司目前的业务布局及实际业务情况,为更好反映公司战略方向和定位,提高公司新能源电池产品品牌影响力,提升市场认可度,帮助公司在新能源电池市场环境中树立形象,吸引潜在客户,拟将公司中文名称修改为“湖南领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步修改公司英文名称、证券简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0号),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最终发行13,560,804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23年3月23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由158,139,450股变更为171,700,254股。鉴于公司总股本变化,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58,139,450元变更为171,700,254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3年5月15日15:30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4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通讯方式,并于2023年4月20日发出补充通知,补充《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和长期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9,518.17万元,实收股本为15,813.9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拟定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任命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发放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关联董事于洪涛、申毓敏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664.28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39,518.17万元,实收股本为15,813.95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人员中25名激励对象离职(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24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1人),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2.56万股。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人员中9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6万股。

本次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共计98.56万股。

董事于洪涛、申毓敏、游辉作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当前公司业务在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布局逐步扩大,主要经营目标及发展战略发生变化,原公司名称“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不能准确反映公司目前的业务布局及实际业务情况,为更好反映公司战略方向和定位,提高公司新能源电池产品品牌影响力,提升市场认可度,帮助公司在新能源电池市场环境中树立形象,吸引潜在客户,拟将公司中文名称修改为“湖南领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步修改公司英文名称、证券简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0号),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最终发行13,560,804股,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23年3月23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由158,139,450股变更为171,700,254股。鉴于公司总股本变化,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58,139,450元变更为171,700,254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3年5月15日15:30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于2022年12月31日对各类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经分析,公司对存货、固定资产、合同资产、开发支出、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计提、转回减值准备共计3,637.83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

2022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798.83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01万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0.63万元、开发支出减值准备27.50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78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786.69万元,转回应收票据减值准备0.70万元,上述七项合计资产减值准备3,637.83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对应收票据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二)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产品销售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代扣代缴员工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保证金等、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四)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